

公告送出日期:2023年04月03日

1、公告基本信息	
基金名称	中加恒泰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基金管理人	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19年07月31日
基金类型	契约型开放式
基金运作方式	定期开放式
基金存续期限	不固定
基金管理人名称	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名称	浦银资产股份有限公司
基金销售机构名称	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中加恒泰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。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自2020年3月1日起施行，该部分内容根据新规定做了相应调整。
申购起始日	2023-04-06
赎回起始日	2023-04-06
转换转入起始日	2023-04-06
转换卖出起始日	2023-04-06
下属基金的名称	中加恒泰定期开放债券A
下属基金的代码	007479
基金份额净值是否含有的费用	是
赎回费率	0%

注: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式基金,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《基金合同》生效之日起(包括《基金合同》生效之日)或自每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(包括该日),至三个月后的对应日(如该日为非工作日或该日无月度不存在对该对应日期的,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)的前一日,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,也不上市交易。本基金第四个封闭期为2023年01月06日至2023年04月05日。

2.本次开放期时间为2023年04月06日至2023年04月19日。自2023年04月20日起,本基金进入第十五个封闭期,封闭期为2023年04月20日至2023年07月19日。

2.日常申购、赎回、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

2.1 开放及开放时间

本基金在开放期内接受投资者的申购、赎回和转换申请。2023年04月06日为本基金的第四个运作周期结束后开放日起始日期。

2.2 申购、赎回的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

根据《中加恒泰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,《中加恒泰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,本基金每三个月开放一次,每次开放期不少于一个工作日且最长不超过十个工作日,中加恒泰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本次的开放期为2023年04月06日至2023年04月19日。期间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,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、赎回、转换或其他业务,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,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、赎回时除外。

3.日常申购业务

3.1 申购金额限制

申购时,投资人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.00元(含申购费),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.00元(含申购费),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申购,每笔最低金额为10.00元(含申购费),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申购,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0.00元(含申购费),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.00元(含申购费),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,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。

3.2 申购费率

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,不列入基金财产,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、销售、登记等各项费用。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本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。本基金申购费用仅适用于A类基金份额。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。

投资人一天之内如果有数笔A类基金份额申购,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,申购费率如下:

申购金额(M含申购费)	申购费率
≤100万	0.80%
100<Y≤300万	0.80%
300<Y≤500万	0.80%
500>Y	按笔收取1000元/笔

证券代码:688191 证券简称: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:2023-022

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

作。

变更后的2022年度财务报表签字会计师为陈勇波、代华威,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揭明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情况介绍

项目合伙人及签字会计师:陈勇波,200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2011年开始在立信所执业,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:揭明,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2016年开始在立信所执业,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三、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陈勇波,揭明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,最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监管措施的记录。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,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3日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,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,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“立信”或“立信所”)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2-019)。

近日,公司收到立信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告知函》,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本次签字会计师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情况

本所作为公司拟续聘的2022年度审计机构,原指派梁谦海、代华威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,李洪勇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。根据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第4号——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》第九十一条“如果审计客户是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,关键审计合伙人在该公司上市后连续提供审计服务的期限,不得超出现两个完整会计年度”的要求,以及内部工作调整的原因,现委派陈勇波接替梁谦海担任签字注册会计师,揭明接替李洪勇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,继续完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相关工

作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情况介绍

项目合伙人及签字会计师:陈勇波,200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2011年开始在立信所执业,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:揭明,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2016年开始在立信所执业,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三、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陈勇波,揭明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,最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监管措施的记录。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,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3日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将于2023年4月11日(星期一)下午15:00-17:0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互动易云访谈平台举行2022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。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,投资者可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互动易云访谈平台参与本次说明会。

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:公司董事长王善和先生、总经理叶伟先生、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蔡宁先生、独立董事胡秀群女士。

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23年3月27日正式披露,具体内容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与巨潮资讯网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将于2023年4月11日(星期一)下午15:00-17:0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互动易云访谈平台举行2022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。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,投资者可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互动易云访谈平台参与本次说明会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